

国地税联合办税服务厅正式运行

一站式办理,让纳税人“进一个门,办两家事”

本报聊城9月13日讯(记者 谢晓丽 通讯员 刘鹏利 赵丽)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“放管服”重大决策部署,进一步深化国地税合作,更好地为广大纳税人提供优质服务,经过三个月的紧张建设,9月13日,聊城市国地税联合办税服务厅正式投入使用。这也是全市首家功能最全、标准最高的国地税联合办税服务厅,实现了“一窗式受理、一站式办结、一条龙服务”的跨越。

9月13日下午,聊城市金柱集团会计匡同心正在办理业务,“真方便,不用国地税来回跑了,现在一个窗口就能解决问题。”记者了解到,聊城市国地税服务厅现有23名工作人员,平均年龄25岁,均为大专以上学历,其中本科学历占65%,全都是经过严格考试和专业培训上岗的,目前,主要负责市直2000多户规模以上企业的办税服务工作,以及通办全市地税业务。

服务厅共设4个功能区:咨询辅导区、自助办税区、办税服务区和等候休息区。咨询办税区主要为纳税人提供排队取号,涉税业务咨询和辅导工作。

自助办税区,配有填单区和自助设备,供纳税人填写涉税表单。通过自助终端领取增值税发票,凭身份证



聊城市地税局局长郝晓伟(右一)现场督导联合办税工作落实情况。

打印个税完税证明,真正实现了互联网+与纳税人服务工作的高度配合,节省了纳税人等待时间。

办税服务区,共配置三个窗口,主要包括金税工程、发票代开以及综合业务岗位。具体承担登记信息维护,税款申报征收,防伪税控系统报税,认证和个人出租不动产发票代开等业务。每个窗口的工作人员负责国地税业务的一窗办理,实现了“一人双机双系统的办税模式”,彻底解决了纳税人多头跑、多

头找,重复排队、重复报送资料等问题,降低了办税成本,减轻了纳税人的负担;对于税务机关来说,国地税服务得到充分延伸,在一定程度上整合了资源,实现了“一窗式受理、一站式办结、一条龙服务”的跨越,提升了工作效率。

等候休息区,配有排椅,涉税资料宣传栏,供纳税人等候休息。

联合办税服务厅将以落成启用为契机,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,让纳税人“进一个门,办两家

事”,真切感受到便民服务的春风,努力打造聊城政务服务的新形象。

聊城市地税局局长郝晓伟在讲话中介绍,目前聊城市国地税联合建设办税服务厅10个,设置联合办税服务窗口170个,真正实现了国地税业务一窗受理,一键切换,一站办结。联合开展纳税信用等级评定15785户,认真落实“三证合一”、“两证整合”商事制度,联合设立登记15392户,联合变更登记16002户,联合注销登记3566户。

第二批产学研合作 引导资金项目申报

本报聊城9月13日讯(记者 凌文秀) 记者从聊城市科技局获悉,2017年第二批聊城市产学研合作引导资金项目开始申报。

2016年以来与高校院所正在实施的产学研合作项目都可以申报。包括组织国内高校院所的重大科技成果在聊城转化;国内高校院所与聊城市企业、科研机构联合开展的科技攻关、技术创新和产业化项目。

申报单位包括市行政区划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,拥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筹措资金能力和效益;拥有较好的合作项目相关的科研条件,具有一定的规模,相对稳定的研发团队,剧本一定的工程技术实验条件和基础设施,有必要的检测、分析和测试手段;具有健全的科研、财务、知识产权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。

申报材料一式五份,于10月15日之前报送聊城市科技局,同时报送电子版(lckjhzk@163.com),逾期不予受理。

省西部经济隆起带 基层科技人才支持 计划项目开始验收

本报聊城9月13日讯(记者 凌文秀) 记者从市科技局获悉,为促进山东省西部经济隆起带基层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顺利实施,规范项目管理,根据省科技厅的有关要求,现开展省西部经济隆起带基层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验收,10月31日前完成完成验收工作。

项目验收以立项任务书内容为基本考核依据,重点考核项目实际开展的工作及取得的效果,如成果产出、服务效果、经济效益以及扶贫等社会效益;财政及自筹资金支出情况等。

验收材料包括立项任务书,项目验收报告、经费使用说明及证明材料,经济及社会效益证明材料,以及与项目工作成果有关的其它证明材料等。项目承担单位应对提供的验收资料、相关证书和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验收流程包括提交验收申请,县市区主管部门将需验收项目清单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计划科邮箱,验收材料收取以电子版项目清单为准,不在清单中的项目不予验收,请大家仔细核对验收项目清单。随后,现场验收,县市区主管部门对验收资料进行书面审核,并对项目进行实地考察,重点审核验收材料、相关证明材料和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,并出具验收意见和验收建议,验收材料需附现场验收照片。最后,市科技局对验收意见及验收材料进行审核,报省科技厅备案。

验收项目包括2015年以前到期应验收项目及2016年立项已完成项目。验收工作务必于2017年10月31日前完成,验收材料一式四份于2017年11月5日前报送市科技局计划科,同时报送电子版,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:郭菲 任红梅
电话:0635-8378986
邮箱:lckjhzk@163.com

全市财税工作暨深化国地税合作推进会议召开

前八个月民生支出占比达到八成多

本报聊城9月13日讯(记者 谢晓丽) 13日,全市财税工作暨深化国地税合作推进会议召开。会上,市财政局公布了全市1-8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,截至2017年8月,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22.7亿元,同口径增长3.5%,财政支出累计完成277.5亿元,民生支出占比达到80.6%。

从收入结构上看,税收收入累计完成89.2亿元,同口径增长9.9%;非税收入累

计完成33.5亿元,同比减收10.5%。税收占财政收入的比重为72.7%;从征收部门看,国税部门入地方库部分累计完成44.6亿元,占收入总额的36%;地税部门入地方库部分累计完成49.1亿元,占收入总额40%;财政部门累计完成29亿元,占收入总额的24%。

税收收入中,国内增值税完成35.9亿元;企业所得税完成14.9亿元;个人所得税完成3.4亿元;城建税完成4.6亿元;房产税完成3亿

元;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8.4亿元;耕地占用税完成3.4亿元;契税完成5.1亿元。非税收入中,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6.5亿元;罚没收入完成5.5亿元;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完成12.1亿元;其他非税收入完成9.4亿元。

在财政支出方面,2017年1-8月份财政支出累计完成277.5亿元,同比增长19%。其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达到223.6亿元,同比增长23.4%,民生支出占比

达到80.6%。在支出结构上看,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累计完成27.4亿元,同比增长12.5%;教育支出累计完成52亿元,同比增长16.3%;城乡社区事务支出累计完成2.9亿元,同比减少1.5%;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累计完成39.8亿元,同比增长50.3%;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累计完成33.6亿元,同比增长28.5%;农林水事务支出累计完成31.8亿元,同比增长19.7%。

聊城开展打击传销“斩草”执法行动

即日起至10月31日,重点查处四类传销活动

本报聊城9月13日讯(记者 谢晓丽 通讯员 王东军) 为遏制传销活动发展蔓延态势,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正常的经济社会秩序,按照上级统一部署,聊城市工商局、聊城市公安局共同决定,从即日起至10月31日,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打击传销“斩草”专项行动,重点查处:打着国家政策旗号或“国家扶持”、“政府背景”的名头,诱

骗他人的“拉人头”式聚集型传销活动;以“招聘、介绍工作”为名的传销活动;以“虚拟货币”、“爱”“慈善互助”、“金融互助”等为幌子实施的网路传销违法犯罪活动;打着“直销”名义从事传销活动。

此次专项行动以“打击明显见效、防控严谨到位”为目标,主要采取三项措施:一是迅速开展排查清理行动。工商(市场监管)、公安

机关密切配合,联合组成打击传销应急队伍,进一步加强对网路传销活动情况摸排和监控,围绕传销易发区域和毗邻区域,组织动员社会各方力量,集中开展清查整治。二是集中查处典型传销案件。查处、侦破一批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大要案件,捣毁一批规模聚集、流窜作案的传销组织和团伙,查处一批恶性程度较大的头目和骨干分子。专项行动

期间,各级工商(市场监管局)、公安局将适时向社会公布一批打击传销典型案例。三是广泛开展“五进”宣传活动。坚持打击与宣传同步,深入开展“防止传销进校园、进社区、进村镇、进市场、进车站”活动,有针对性地做好在校学生、求职人员、进城务工人员、退伍军人、出租屋主等重点人群的宣传教育工作,营造强烈的声势氛围。